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2026年招生章程

一、学校自然情况

1.高校名称：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办学地点及校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路 17 甲 5 号

3.办学类型：普通高等学校（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4.办学层次：高职

5.办学形式：全日制

6.主要办学条件：校园占地面积 350084.3 万平方米（约合 524.9 亩）；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6.8 平方米；生均宿舍面积 6.7 平方米；生师比 25；专任教师 229 人，其中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85.6%；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29.7%；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16574.9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26992.7元；图书32.95万册，生均图书55.3册。

住宿条件：2026级新生宿舍标准为8人间。宿舍分配方案：2026级新生入学采取学校集中统一分配。

二、招生计划安排

1.学校招生计划分配原则：

分专业计划根据学校办学条件、就业情况，经学校招生委员会研究确定各学科门类的培养规模和招生计划，主要满足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一流特色学科和重点支持的学科专业计划。

2.经批准有语种限制的专业及允许招生的语种：不限

3.有男女生比例要求的专业及限制比例：除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专业女生慎报外，其他专业录取无男女比例要求。但考生应该充分考虑到部分交通运输企业对毕业生的性别要求。

学校招生计划按照省教育厅核准的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执行。

三、专业设置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学习年限	科类1（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	种类2（高考综合改革省份）	授予学位门类	学费（元/年/生）
1	500105	铁道机车运用与维护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	500106	铁道车辆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	500108	动车组检修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4	500602	城市轨道车辆应用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5	460104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6	500104	铁道养路机械应用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7	460110	智能焊接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8	460120	理化测试与质检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9	460103	数控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0	460201	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1	460113	模具设计与制造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2	4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3	460206	电梯工程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4	460305	工业机器人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5	460303	智能控制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6	460306	电气自动化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7	500110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8	500109	高速铁路综合维修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19	500107	铁道供电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0	460204	新能源装备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1	510202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2	510215	动漫制作技术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3	510102	物联网应用技术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4	500112	铁道交通运营管理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5	530802	现代物流管理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6	530804	铁路物流管理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7	510302	现代移动通信技术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8	460401	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29	460402	高速铁路动车组制造与维护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0	500101	铁道工程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1	510205	大数据技术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2	530801	物流工程技术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3	460404	轨道交通通信信号设备制造与维护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4	460403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制造与维护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5	460119	工业产品质量检测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6	460405	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制造与维护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7	510207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3	3-6	文理兼招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38	500114	轨道车辆智能运维技术*	3	3-6	理工	物理历史学科类兼招		5000

（*专业学费标准以物价部门最终批复为准）

四、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

高职（专科）学生学习期满，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的颁发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证书。

五、收费情况

1.学费和住宿费的收取标准

按照省物价部门批准的标准向学生收费（辽价发[2003]15号）。我校住宿费每年 800 元/生（8 人/间）（辽价发[2000]64号）。

2.学费和住宿费的退费办法

按照辽宁省教育厅、省物价局及省财政厅辽教发[2006]76 号文件规定执行。

学生因故退学或提前结束学业的，学校根据学生实际学习时间，按月计退剩余的学费和住宿费。

3.给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及有关程序

奖学金：我校设有国家奖学金（10000 元/年）、省政府奖学金（10000 元/年）、国家励志奖学金（6000 元/年）、学校奖学金（最高 4000 元/年）等多项奖励政策和措施，凡我校在籍在校学生均有资格获得奖学金。

助学金：学校设立国家助学金，一等 4800 元/年、二等 3150 元/年，资助困难生完成学业。

国家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向户籍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咨询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六、国际交流与合作

无

七、录取办法

1.投档比例

投档比例：按顺序志愿投档的批次，投档比例原则上控制在120%以内。实行平行志愿的批次，投档比例原则上控制在100%。

2.体检要求

按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各专业无特殊体检要求限制。但充分考虑到交通运输行业对从业人员健康状况要求，建议相关专业色盲色弱者慎报。

3.院校志愿及录取

根据各招生省（市）自治区的要求进行录取。对于实行平行志愿录取的省（市）自治区，我校录取时实行平行志愿投档录取方式。在不实行平行志愿录取的省（市、区），按考生报考志愿录取，当第一志愿上线考生数不足招生计划数时，在同批录取学校控制分数线以上按考生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当第一志愿上线考生数多于招生计划数时，不再调阅其他志愿考生档案。

对实行高考综合改革省份，我校所有招生专业无选考科目要求。辽宁省 2026 年实行“3+1+2”模式新高考，我校按物理学科类、历史学科类分列招生计划，分别投档录取。

4.对高考加分考生的处理

在录取中执行省招考委关于高考加分规定。

5.进档考生的专业安排办法

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普通类专业录取办法:无专业分数级差要求,按照分数优先的方法进行录取。对投档成绩相同的考生，文史类依次按语文、数学、外语单科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理工类依次按数学、语文、外语单科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由于志愿专业录满、不能满足专业志愿的考生，如果填报了"服从专业调剂”，可调剂到其它未录满专业;如果未填报“服从专业调剂”，则不予录取，做退档处理。

高考综合改革省份普通类专业录取办法:无专业分数级差要求,按照分数优先的方法进行录取。对投档成绩相同的考生，依

次按语文、数学、外语单科成绩、首选科目(物理/历史)单科成绩的顺序录取从高分到低分排序。

6.联系电话、网址

联系电话：024-62454711　62454722

学校网址：https://www.lngpi.edu.cn

7.学校实行无烟校园管理。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026 年 5 月 11 日